

吴晋生 主编

湖北省高校纪检监察工作研究会论文集

新形势下 纪检监察 工作研究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新形勢下 紀檢監察 工作研究

中國社會主義學院黨風廉政研究中心 編

中國社會主義學院黨風廉政研究中心 編

新形势下纪检监察工作研究

湖北省高校纪检监察工作研究会论文集

吴晋生 主编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XSJJGY



新形势下纪检监察工作研究

——湖北省高校纪检监察工作研究会论文集

主 编:吴晋生

副主编:谢延淦 杨鹏飞 李爱珍

袁德林 李丕松 叶长明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9年·武汉

(鄂)新登字 1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形势下纪检监察工作研究:湖北省高校纪检监察工作研究会论文集/吴晋生主编.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6

ISBN 7-5622-1632-0/D·112

I. 新… II. 吴… III. 中国共产党-党的纪律-监察-工作-研究 IV. D26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19972 号

新形势下纪检监察工作研究

——湖北省高校纪检监察工作研究会论文集

© 吴晋生 主编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昌桂子山 邮编:430079)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武汉市新华印刷厂印刷

责任编辑:周文利

封面设计:甘 英

责任校对:崔毅然

督 印:方汉江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0.5 字数:272 千字

版次:1999 年 6 月第 1 版

199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500

定价:1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向承印厂调换。

序言

正当全党在十五大精神指引下,高举邓小平理论旗帜,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全面推向 21 世纪的时候,我们迎来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 20 周年。湖北省高校纪检监察研究会以出版研究成果——《新形势下纪检监察工作研究》作为纪念,表达了研究会的成员为完成好党赋予的新任务而努力奋斗的決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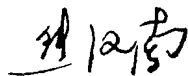
这次出版的论文集,汇编了六十多篇文章,从不同角度论述了湖北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的一些新情况、新问题以及解决问题的对策。文章围绕党的十五大提出的伟大任务,就邓小平党风廉政建设理论的学习与运用、保证和促进高校两个文明建设健康发展等问题,提出了许多独到和深刻的见解。这些见解,对进一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地促进高校改革发展,进行民主与法制建设,为培养高素质人才创造必要的条件和良好的环境,都有很积极的意义。

论文集针对某些腐败现象对高校的危害和影响,在贯彻落实标本兼治的方针上,进行了多层面的研讨,在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中,提出了预防和遏制腐败现象的一些好措施。特别是在综合运用教育、行政、经济和法律的手段,加强民主监督,完善工作体制、法制和机制,适当集中与分解权力等方面,提出了一些切实可行的改进意见。同时,对高校反腐倡廉工作中的一些难点和重点问题,进行了动态性研究。对出现的某些片面的或不正确的思想观点,

认真加以辨析,起到了解惑释疑、澄清是非的作用。对于帮助读者树立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提高政策水平和法纪意识也非常有利。该书也是进行思想教育、纪律教育与依法治校教育的一本较好的参考资料。

论文集结合高校领导干部如何按政治家、教育家的要求,坚持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与作风,切实做到廉洁自律,进行了一些有益的探讨。同时,还深入研究了在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条件下高校领导干部如何自觉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接受群众监督,重视教育和制度建设,不断提高理论素养和领导水平,改进思想作风与工作作风,优化精神状态,发挥“四自”、“三严”的表率作用,带领群众创造科学业绩等方面的问题。论文集还研讨了反腐倡廉如何发挥整体作用的问题,把坚持在学校党政领导下,发挥纪检监察机关与各部门的职能与作用,实行群策群力,互相支持,走群众路线,作为高校改革发展和党风廉政建设同步深化的重要措施。可以说,这是“两手结合抓”的具体化,具有共同性,应当成为各部门主要职责形式之一。这方面的领导工作做好了,高校在科教兴国和发展知识经济中,就会更充分地发挥出潜在的优势作用。

湖北省高校纪检监察研究会已成立了五年时间,得到各高校和有关方面的支持,按章程规定,每两年进行换届选举,现是第三届了。研究会保持和发扬了良好作风与活泼生机,坚持每年有新成果进行交流,并汇编成书。这是第五本书,我乐意又为此书作序,并向读者、纪检监察工作者、研究者及编辑出版者致敬。



1998. 11. 19.

目录

序言/熊汉南

强化监督是标本兼治的关键·····	(1)
略谈监察工作的几个问题·····	(8)
浅谈纪委如何做好对同级党委的监督·····	(13)
邓小平党委内部监督思想初探·····	(19)
讲政治是反腐倡廉的保证·····	(24)
从讲政治的高度来认识奢侈浪费的危害·····	(30)
增强党内监督有效性的思考·····	(37)
加强和完善领导干部管理监督制度刍议·····	(41)
关于强化国家权力机关廉政监督职能的几点思考·····	(46)
坚持反腐败工作格局做好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纪检监察工作·····	(51)
反腐败必须正本清源·····	(55)
寻租活动中的腐败问题之思索·····	(60)
在反腐败斗争中应当注意克服思想障碍·····	(67)
对我国《财产申报法》的构想·····	(73)
对防止权力滥用问题的思考·····	(78)
高举伟大旗帜 深入反腐倡廉·····	(84)
浅议运用综合性方式开展执法监察·····	(93)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腐败现象产生的原因及遏制对策·····	(97)

把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的几点思考·····	(101)
抗洪中党风好转之我见·····	(107)
深化改革 努力探索 开创纪检监察工作的新局面·····	(110)
浅析市场经济负面效应对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的影 响·····	(119)
对高校反腐败工作的思考·····	(126)
高校党内监督面临的困难与对策·····	(134)
坚持标本兼治 坚决惩治腐败·····	(139)
反腐败须标本兼治·····	(146)
浅析高校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的形式与作 用·····	(151)
对高校纪检监察工作的几点思考·····	(156)
高校反腐倡廉的思考·····	(162)
加强党纪法规教育,提高干部素质 ·····	(171)
发挥纪检监察职能 促进行业作风建设·····	(175)
反腐败必须标本兼治·····	(178)
简论标本兼治与反腐败·····	(182)
从违纪案件的分析中探讨反腐败的对策·····	(188)
在选拔任用干部工作中充分发挥纪检监察部门的 作用·····	(195)
关于对附属医院“一长制”领导监督的思考·····	(199)
高校国有资产管理中的违纪违法问题刍议·····	(205)
开好民主生活会加强领导干部的自律和监督·····	(208)
遏制高等教育腐败现象 提高教育质量的几点思 考·····	(212)
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做法和体会·····	(218)
校办公司的财务管理问题应引起重视·····	(222)
高校纪检监察信访工作初探·····	(225)
成人高等教育考务工作中的违纪现象剖析·····	(230)
反腐倡廉须重视信访工作·····	(235)

加强群众监督,推动党风廉政建设	(239)
领导干部必须加强修养 坚持廉洁从政	(243)
高校领导要自觉加强政德修养	(250)
发扬艰苦奋斗精神是对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基本要求	(255)
党员领导干部要严格自律	(261)
试论新时期共产党员的世界观改造	(266)
加强干部廉洁自律促进党风廉政建设	(271)
浅议领导干部必须自觉加强道德修养	(275)
共产党员要自觉加强党性锻炼和修养	(282)
试谈新时期党员领导干部实践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287)
关于领导干部从严自律和自觉接受监督的几点思考	(294)
对发扬党的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的认识	(300)
艰苦奋斗是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内在要求	(305)
领导干部必须廉洁自律	(310)
浅议走向法制化的党风廉政建设	(315)
少数即将离退休人员违纪违法心态分析	(319)
退休前几年 警钟要常鸣	(322)

强化监督是标本兼治的关键

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五大报告中指出,反腐败斗争要坚持标本兼治,教育是基础,法制是保证,监督是关键。这一论断,把标本兼治方针的内容与要求,作了科学的概括,使教育、法制、监督紧密联成一体,在反腐倡廉的建设中,发挥着各自特有的功能与综合治理的作用。这是对反腐败斗争理论和实践的新认识与新发展,具有重要的理论与现实指导意义。根据多年工作实践,笔者深深体会到:强化监督是标本兼治的关键。

一、“监督是关键”是个科学的论断

“教育是基础,法制是保证,监督是关键”的论断,既回答了反腐败斗争如何坚持标本兼治的问题,同时也阐明了教育、法制、监督三者之间的内在联系。它们既互相促进,互为保证,又各有侧重,对提高人的素质、规范人的行为,起着积极的促进、预防和警示作用,有利于根治腐败现象。我们可从五个方面来理解“监督是关键”这个科学论断。

第一,监督的实质是为了坚持、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邓小平同志说过:“党要领导得好……就要监督,就要扩大党和国家的民主生活。”如果不这样,就一定会脱离群众,犯大错误。只有从党和人民的利益出发,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逐步扩大党和国家的民主生活,严格依法治国,提高执政党的领导水平和拒腐防变的能力,才能保证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胜利实现。

第二,监督检查可以为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和政策提供保证。党和国家根据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制定有关路线、方针及政策。政策制定了,还需要在实践中进行检验。特别是在执行中要防止出现偏差,必须随时了解新情况,及时检查督促,妥善解决新问题。列宁很重视监督检查工作,他把它同全部工作与政策联系起来,提出监督检查要及时“审查工作人员和检查实际执行情况,现在全部工作、全部政策的关键,就在于此”。邓小平同志结合当代中国的时代特征,一再强调,坚持在四项基本原则指导下,实行互相监督,有利于集思广益,取长补短,克服短点,减少错误。由此可见,无论是从理论上讲,还是从实践中看,监督检查都是不可缺少的工作。

第三,民主监督对巩固和建设人民民主政权具有积极意义。由于我们党处于执政党的地位,有利于充分行使为人民服务的权力,但我们的有些同志容易沾染主观主义、官僚主义、宗派主义的习气,以致违背党和人民的意志,危害人民政权建设。只有加强民主监督,才能走出一条跳出“历史周期律”的新路。毛泽东同志1945年回答参政员黄炎培先生提出的“兴勃亡忽”历史周期律问题时说:“我们已经找到了新路,我们能跳出周期律。这条新路,就是民主。只有让人民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只有人人起来负责,才不会人亡政息。”

第四,保障人民群众个人的民主监督权利,有利于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创造性。人民群众创造历史,建设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具有极大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和创造性,我们“要切实保障工人农民个人的民主权利,包括民主选举、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不但应该使每个车间主任、生产队长对生产负责任、想办法,而且一定要使每个工人、农民都对生产负责任、想办法”。

第五,监督以政策法规为依据,对消极腐败行为具有预防及威慑力。党的十五大报告强调对各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监督,

防止滥用权力。邓小平同志早就指出：“凡是搞特权、特殊化，经过批评教育而又不改的，人民就有权依法进行检举、控告、弹劾、撤换、罢免，要求他们在经济上退赔，并使他们受到法律、纪律处分。”江泽民同志多次强调：领导干部一定要讲政治，严格要求，严格管理，严格监督；我们的党员和干部，无论职位高低，无论从事何种工作，在党的纪律面前一律平等，在我们党内，决不允许存在超越于党组织和党的纪律之上，不接受监督的特殊人物。

以上几点，足以说明监督在标本兼治中起着关键性的作用，应当同管理、教育、民主、法制紧密结合，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

二、监督管理要适应监督任务的需要

监督工作从总体上讲，在党的领导下，制定了一系列国家法律法规、党纪党规，沿着民主政治的方向，正在逐步加强和改善。各级党代表大会（代表会）和党组织、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政府、党纪、政纪、法纪专门机构，各级政协组织和人民团体，都承担着一定的监督任务。党的十四届四中全会对加强党的建设的几个重大问题作出了决定，明确了党内监督工作的方向、实质、重点；中纪委具体制定了党内监督的五项制度及实施细则，这些都体现了党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在逐步发展和加强。但也要看到，监督工作与监督任务还很不适应，监督制度还不健全，监督任务和责任还不很落实，还存在一些不重视监督工作的现象，监督工作仍然比较薄弱，需要进一步改进监督工作的结构和环节。

（一）现有监督责任的层面与监督任务所具有全面性要求不相适应。就党内监督而言，要求监督党组织和党员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情况，这是全党的一项共同性的任务，应当具体分解，责任到人，各负其责，做到责权统一，管事与管人相统一。但是目前监督管理机制不健全，实际中存在着责任不到位，管人与管事相分离。有些领导机构中，长期缺少严格的从上至下的行政法规

和领导负责制,缺少对每个机构乃至每个人的职责权限的严格明确的规定,造成多数人不能独立负责地处理他所应当处理的问题,甚至相互推诿或相互争夺。

(二)监督规范与组织领导不相适应。民主监督的广泛性、相互性和制约性,要求有组织有领导地逐步扩大党和国家的民主生活,加强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民主集中制是一项基本的领导和组织制度,也是一项基本的监督制度。在执行中,常常出现民主不够或集中不够的问题。有的在发扬民主的过程中,知情不够,讨论不够,论证欠缺,由少数人或个人说了算,广大党员群众和干部的积极性未能充分发挥;有的在集中的过程中,或优柔寡断,或存在短期行为,或决而不行。该集中的不集中,不该集中的又集中了。在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上,存在着某些责任不清而出现无人负责的现象。领导干部的民主生活会有的质量不高,听取意见间接单一,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避重就轻,整改效果不很明显。这些都反映了民主与法制觉悟不高,监督制度和机制不健全,作用发挥不够。

(三)行使权力与监督权力不相适应。领导干部受党和人民的委托,行使一定的权力,但有些领导干部对权力的监督不严格、不到位。有的领导干部领导监督、接受监督的自觉性不高,致使权力扩张超过一定范围,甚至超过法纪的限度;有的领导干部在新的历史时期,经受不住改革开放和执政的考验,以权谋私、奢侈浪费、脱离群众,损害了党的威信。究其原因,与自身素质不高有关,也与党组织缺乏及时教育和监督有关。江泽民同志强调领导干部一定要讲政治,并指出,现在有的干部职务升了,权力大了,对自己要求却放松了。权力一大,直接监督他的人少了,利用他,为他抬轿子的人多了。如果不警惕,组织上又不及时教育与监督,就很容易出问题,甚至出大问题。总书记一针见血地指出了监督权力上的弱点与要害,增强了我们改进和加强对权力监督的紧迫感和责任感。

监督要以发扬民主为条件,以保护人民群众的民主权利为目的。这里讲的民主,是有领导的民主,是以党和人民的利益为根本的民主,不是无政府主义的民主。正确行使人民权力的要保护,损害人民利益的要及时制止。只要我们的党和党员不脱离群众,团结和依靠群众,接受群众的监督,虚心向群众学习,就能端正我们的思想和作风,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胜利。

三、完善监督体制的几点思考

民主监督要随民主政治的发展而逐步完善。监督制度建设首先要从党内监督制度的改进抓起。这是执政党自身建设的需要,也是从严治党的需要。目前,党内监督的制度建设虽有很大加强,但还不适应标本兼治的需要,无论在监督的结构与范围、权利与责任,还是在质量与效率诸方面都需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

(一)充分发挥党代会的最高监督的作用。党代会的代表由各级党组织依照党章由党员选举产生,具有广泛的代表性,他们不仅能在会议期间发挥重要作用,而且在闭会期间,也同样能发挥积极的监督作用。为此,应有适当的形式发挥他们的有效作用。邓小平同志 1956 年在《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中指出:“代表大会常任制的最大好处,是使代表大会可以成为党的充分有效的最高决策机关和最高监督机关,而且在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可以按照适当的方式,监督党的机关的工作。”这一思想至今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这种适当的形式存在,对于加强党内法制建设,使党的章程在党内具体化、规范化、程序化,有着特殊意义,是逐步健全党内监督体系的重要措施。

(二)改变领导方式,疏通监督渠道。党政职能分开是政治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解决好领导问题的关键。党政职能分开后,党委如何实现领导呢?邓小平同志 1941 年在《党与抗日民主政权》一文中指出:“党对抗日民主政权的正确领导原则是什么呢?

是指导与监督政策。党对政权要实现指导的责任,使党的主张能够经过政权去实行,党对政权要实现监督的责任,使政权真正合乎抗日的民主的统一战线原则。”“党要实现对政权指导与监督的作用,首先就要切实指导与监督自己的党团和党员做起。”这一光辉思想,对于当今的政治体制改革和改善党的领导仍然具有现实的指导意义。

由于监督具有导向性,党内监督要按自我约束、自我完善的要求,加强管理。监督的民主性,要求疏通各种监督渠道,有组织有领导地进行监督检查。首先是疏通党内民主监督的渠道,加强对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这方面党的历代领袖都提出了要求。毛泽东同志早在1938年就著的《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一文中,总结了历史的经验教训,提出“必须对党员进行有关党的纪律的教育,既使一般党员能遵守纪律,又使一般党员能监督党的领袖人物也一起遵守纪律”。1962年邓小平同志《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讲话》中进一步指出:“对于我们党的各级领导人(包括党委委会的所有成员),应该有监督。这种监督是来自几方面的,来自上面,来自下面(下级),来自群众,也来自党小组生活”,“对领导人最重要的监督是来自党委会本身,或者书记处本身,或者常委会本身”。江泽民同志也提出,为了爱护干部,要求党组织抓好对干部自下而上、自上而下以及党委内部的监督制度,同时要拓宽党内监督渠道,发挥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的作用。我们要根据这些要求,把监督任务、责任落实到每个党组织和党员,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操作程序与监督制度。

(三)改革管理体制,实行党和人民群众监督相结合。根据责、权和管人管事及政治与业务检查相统一的原则,对监督管理体制要作适当的改革。

1. 在党管干部的前提下,做到分级分行业进行管理,使管人管事相统一,实现双目标管理责任制。邓小平同志说过:“党的干

部的管理工作,在近几年的一个重要进步,是开始实行了分级分部的管理,使干部的管理工作同政治和业务的检查监督工作,互相结合了起来。”这一重要的管理改革的思想,不仅对管好干部有利,而且是促进两手结合抓及监督检查的重要措施。

2. 根据邓小平关于党和国家领导制度改革的思想 and 党政职能、政企分开的原则,有准备有步骤地改变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实行工厂管理委员会、公司董事会、经济联合体的联合委员会领导和监督下的厂长负责制、经理负责制,使党委摆脱日常事务,集中力量做好思想政治和组织监督工作。机关、企业、农村、学校和部队中的党的基层组织应当对本单位每个党员的思想情况进行监督。

3. 各级纪委在实行双重领导的原则下,也要按照管人管事相统一的原则,改为以上级纪委领导为主,以利发挥各级纪委纪律监督的优势,加大监督的力度。党的统一纪律,代表了全党的意志,任何党员都要接受党纪监督与制约。加大纪律监督权力,使党的统一纪律成为自觉的铁的纪律。党员在党的纪律面前一律平等,在我们党内,不允许有凌驾于党组织和党的纪律之上,不接受监督的特殊人物。维护党的集中统一和中央的权威。

4. 健全党委领导下的群众监督和民主党派监督制度,发挥各群众团体和民主党派的监督作用。职代会、教代会、学代会、团代会,以及各民主党派、新闻舆论等都有各自的监督的优势,从不同的角度和方面发挥特有的作用,形成党委领导下的群众监督制,实现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党内外结合,完善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制,实现同各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

(湖北省高校纪工委 熊汉南)